

名富貴如余何

春醪濁南山白石不必歌

也無漢書掛牛角聊挂一壺

無虎賁犬開平地心徑穿桑麻

於事社飲陶·夜

日青山牛小官看

春江岸白髮



传世藏書

四库精华之史部

一部移风易俗之书，开
阔人眼界，畅心意于胸
怀，集情趣于一身。

远方出版社

风俗通义

汉·应劭著
羽丰◎编

(上)

传世藏书·四库精华之史部

风俗通义(上)

原著 汉·应劭

编者 羽 丰

远方出版社

责任编辑:王托雅

封面设计:高 飞

传世藏书·四库精华之史部

风俗通义(上)

原 著	汉·应劭
编 者	羽 丰
出 版	远方出版社
社 址	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东路 666 号
邮 编	010010
发 行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朝教印刷厂
版 次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820
字 数	4880 千
印 数	5000
标准书号	ISBN 7-80723-009-6/I·6
总 定 价	1800.00 元
本书定价	40.00 元(两册)

远方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远方版图书,印装错误请与印刷厂退换。

前 言

中国是一个有着古老历史的文明古国，传承下来的古典文学一直是中华民族宝贵的文化精髓。

中华文化所具有的博大智慧和神奇魅力正越来越引起海内外有识之士的关注和推崇。对中国优秀文化的渴求，已成为当今时代持久不衰的社会热点。

传世藏书——四库精华之史部，它是以中国历史上的人文地理、历史事件、人物事迹、民族形成、经济发展、土风民俗、物产资源等为主线，其中精选编录了《四库全书》中历朝历代的精华作品，其资料丰富，文笔富赡。

人的血战，历史的前行，正如煤的形成，当时用大量的木材，结果却是一小块煤。在中国的历史发展的长河中，我们的祖先创造了浩瀚的历史文化，并使后继的炎黄子孙熏陶其中，受益其中。

《四库全书》史部通过记载下来的史事，则可以一方面起到使后来学者“坐披囊篋，而神交千古，不出户庭，而穷览千载”的效果，另一方面起到“见贤而思齐，见不贤而内自省”的伦理教化作用。

任何学术都是随时代而进步，史学自不例外，此部书比之于中华民族浩瀚的古典文化，可谓之“沧海一粟”，本书试求通过对中国历史知识的介绍和追求，使读者了解中华民族的文化，希望读者从中受益。

史学是一种活的、有生命的、有价值的学科，我们应当掌握史学的精髓，鉴往而知来，总结继承和发扬历代史家所创造立的优良传统，并发扬广大。

由于水平有限，如有补正之处，请广大读者给予指正。

编 者

目 录

序	(1)
卷一	(4)
卷二	(59)
卷三	(132)
卷四	(161)
卷五	(197)

序

应劭风俗通义,隋书经籍志人之杂家,前人评论,大都讥其不纯,侂之俗儒;后进循声,莫能原察。闲尝翻·其书,知其立言之宗旨,取在辩风正俗,观微察隐,于时流风轨,乡贤行谊,皆着为月旦,树之风声,于隐恶扬善之中,寓责备求全之义;故其考文议礼,率左右采获,期于至当,而不暖姝于一先生之言,至于人伦臧否之际,所以厚民风而正国俗者,尤兢兢焉。周礼合方氏职云:“除其怨恶,同其好善。”郑玄注云:“所好所善,谓风俗所高尚。”其应氏之谓乎!

在中国古代社会时期,任何王朝,无不强调移风易俗之作用,汉代且设有风俗使,常以时分适四方,览观风俗。贾山至言曰:“风行俗成,万世之基定。〔一〕”王吉上疏曰:“春秋所以大一统者,六合同风,九州共贯也。〔二〕”唐德宗时,遣黜陟使行天下,陆贽说使者庾何,请以五术省风俗为首务〔三〕。楼钥论风俗纪纲,谓:“国家元气,全在风俗;风俗之本,实系纪纲。〔四〕”郑晓论风俗,谓:“夫世之所谓风俗者,施于朝廷,通于天下,贯于人心,关乎气运,不可一旦而无焉者。〔五〕”黄中坚论风俗,谓:“天下之事,有视之无关于轻重,而实为安危存亡所寄者,风俗是也。〔六〕”其视风俗之重也胥若是,盖未尝不以移风易俗为手段,而达其潜移默化之目的,此春秋井田记所以有“同风俗”〔七〕之说也。良以吾华为多民族之国家,幅员广大,人口众多,“百里不同风,千里不共俗”〔八〕,故尔古之大一统之君,继同轨同文之后,莫不以同风俗为急务也。然则



风俗云者，诚为研究封建社会不可或少之课题也。应氏此书，不仅为论述此问题之权舆，抑且为董理汉代风俗之第一手材料，足供研究中国风俗史者之要删。盖应氏于通古今之邨而外，尤究心于通雅俗之故，故其书于先民在生活实践中所积累之经验而以俚语出之者，尤津津乐道焉，此于先汉古籍中尤为不可多得者。刘知几曰：“民者，冥也，冥然罔知，率彼愚蒙，墙面而视，或讹音鄙句，莫究本源，或守株胶柱，动多拘忌，故应劭风俗通生焉。”

风俗通义之称风俗通，四库提要谓：“不知何以删去‘义’字，或流俗省文，如白虎通义之称白虎通，史家因之欤？”器案：华峤、范曄俱称风俗通，刘昭补注续汉书，裴松之注三国志，亦称风俗通，补注且于五行志卷五引风俗通曰：“劭故往观之，何在其有人也？……劭又通之曰云云。”又引风俗通曰：“光和四年四月，南宫中黄门寺有一男子长九尺云云。”臣昭注曰：“检观前通，各有未直。”然则是劭自以通为言，而六朝承之也。洪迈尝据此书谓汉儒训释，有通之名〔一〇〕，其说是矣而未尽也，应氏此书实已具三通之雏形，而为后代“通书”之初祖，固非白虎通诸书之所可同日而语也。

桂馥谓风俗通，盖劭“少年之作”，其说似是而实非。本书正失篇封泰山禅梁父条云：“予以空伪，承乏东岳，忝素六载。”此为仲远行事见于本书最晚之年限。考本传，劭以中平六年拜太山太守，至兴平元年，弃官归袁绍，前后适为六载。则是书之成，当在归袁以后。同篇彭城相袁元服条，盛称袁氏“载德五世”，此亦归袁后之佞言也。又续汉书五行志注引风俗通言：“光和中，……劭时为太尉议曹掾云云”，光和为汉灵帝中平前之年号，以光和纪元仅有七年，则劭之为太尉议曹掾，不过早于拜太山太守者十许年耳，亦不得谓之少年。此皆应劭自言其历官之于本书之足征者，益知桂氏谓为少作之不足据也。

应氏书，隋志着录三十卷，注：“录一卷，梁三十卷。”意林三十一卷，两唐志俱作三十卷，而日本国见在书目又作卅二卷，当即并

录一卷计之耳。其书三十一卷，卷为一篇，今存者十篇，则北宋时崇文先阙本，苏颂以私本因官书校定，而次第录之者也。元佑中，尝征书于高丽，其目录中有风俗通义三十卷〔一二〕，然当时犹传此本者，盖彼邦亦无是也。其余二十篇，见于苏颂校风俗通义题序〔一三〕者：曰心政，曰古制，曰阴教，曰辨惑，曰析当，曰恕度，曰嘉号，曰徽称，曰情遇，曰姓氏，曰讳篇，曰释忌，曰辑事，曰服妖，曰丧祭，曰宫室，曰市井，曰数纪，曰新秦，曰狱法。苏颂又云：“子钞但着卷第凡三十一，而不记篇名，意林则存篇名，而无卷第，……而第八则篇名亦亡。”则应氏书原本三十一卷也，其作二十卷者亦非矣。而章学诚乃谓：“应劭风俗通义，劭自序寔十卷，隋书亦然，至唐志乃有三十卷，非疏解家为之离析篇第，其书安得有三倍之多乎〔一四〕？”既昧探源，遂滋向壁，乃欲以通文史之义，续歆、固之业，岂非“白圭之玷”乎！

昔吕氏着书，始发互见之例〔二三〕，后儒继起，多沿其波，其述作繁富者，往往称一事，陈一义，见于彼者，复具于此，出于甲者，又详于乙，观其会通，兼收并蓄，固无害也。今于本书说时王典制者，即取其汉官仪以相印证；又应氏汉书集解，可与本书相发明者，亦采获无遗；盖以应氏之说，证应氏之书，其为证尤切也。

至是书之足供研读后汉书之助者，尤为指不胜数。后汉书周景传及三国志吴书周瑜传注引张璠汉纪，俱载当时论者，讥议韩演、周景二人之失，语焉不详，其辞则见于本书之十反篇也。又后汉书方术传中人，类皆流俗所传，其中多有取古仙人名字，傅会为时人者。淮南子泰族篇已称王乔、赤松子，齐俗篇作王乔、赤诵子，而东汉复有王乔；宋玉高唐赋已称上成郁林，而东汉复有上成公。俗语不实，流为丹青。应氏则于正失篇叶令祠条，举王乔事而辨其诬，其识高出东汉诸史，不啻倍蓰，此其一隅耳。



卷一

皇霸

江津王利器校注

【原文】

盖天地剖分，万物萌毓〔三〕；非有典艺〔四〕之文，坚基可据，推当今以览太古，自昭昭而本冥冥〔五〕，乃欲审其事而建其论，董其是非而综其详略〔六〕，言也实为难哉！故易纪三皇，书叙唐、虞，惟天为大，唯尧则之，巍巍其有成功，焕乎其有文章〔七〕。自是以来，载籍昭澈。然而立谈者人异，缀文者家舛〔八〕，斯乃杨朱哭于歧路〔九〕，墨翟悲于练素者也〔一〇〕。是以上述三皇，下记〔一一〕六国，备其终始曰皇霸。

【附注】

〔一〕 程本、郑本“第”上有“卷”字；何本、胡本、钟本作“卷一”，今从元本。苏颂校风俗通义题序载三十一卷本篇名、卷第云：“独皇霸一篇，同为第一。”

〔二〕 何本、胡本、钟本有此一行，今从之。

〔三〕 萌毓即萌育，易蛊卦：‘君子以果行育德。’释文：“王肃



本作‘毓德’。”汉书五行志中之上：“孕毓根核。”师古曰：“‘毓’字与‘育’同。”

〔四〕 类聚五二引王粲儒吏论：“古者，八岁入小学，学六甲、五方、书计之事，……文法典艺，具存于此矣。”典艺，犹言经典。贾谊新书六本篇：“诗、书、易、春秋、礼、乐，六者之本，谓之六艺。”汉书艺文志有六艺略，师古曰：“六艺，六经也。”

〔五〕 庄子知北游：“夫昭昭生于冥冥。”淮南人间篇：“人能由昭昭于冥冥，则几于通矣。”又要略篇：“昭昭之通冥冥。”又繆称篇：“人能贯冥冥入于昭昭，可与言至矣。”汉书外戚孝武李夫人传：‘去彼昭昭，就冥冥兮。’则以“昭昭”与“冥冥”对文，为汉人习惯用法。昭昭亦作照照，淮南子泰族篇：“由冥冥至照照。”又：“从冥冥见照照。”

〔六〕 “详略”，原作“详矣”，拾补曰：“疑。”刘师培风俗通义书后曰：“‘矣’疑‘略’。”今据改正。

〔七〕 论语泰伯篇：“子曰：‘大哉！尧之为君也！巍巍乎惟天为大，唯尧则之。荡荡乎民无能名焉，巍巍乎其有成功也，焕乎其有文章。’”集解：“孔安国曰：‘则，法也；美尧能法天而行化也。’何晏曰：‘功成化隆，高大巍巍也。焕，明也；其立文垂制，复着明也。’”

〔八〕 汉、魏、六朝人以“家”、“人”对文，“家”、“人”义同，详辽海引年器撰“家”“人”对文解。

〔九〕 “歧”原作“岐”，今改。

〔一〇〕程本、郑本“练素”作“丝素”，郎本校云：“俗本作‘丝素’，今从宋本。”案：淮南子说林篇：“杨子见逵路而哭之，为其可以南可以北；墨子见练丝而泣之，为其可以黄可以黑。”

〔一一〕郎本、程本、郑本“记”作“纪”。

三皇〔一〕

【原文】

春秋运斗枢说：“伏羲、女娲、神农，是三皇也。〔二〕”皇者天〔三〕，天不言，四时行焉，百物生焉〔四〕；三皇垂拱无为〔五〕，设言而民不违〔六〕，道德玄泊〔七〕，有似皇天，故称曰皇。〔八〕皇者，中也，光也，弘也；含弘〔九〕履中，开阴阳〔一〇〕，布刚上〔一一〕，含皇极〔一二〕，其施光明，指天画地〔一三〕，神化潜通〔一四〕，煌煌盛美〔一五〕，不可胜量。礼号谥记说：〔一六〕“伏羲、祝融、神农。〔一七〕”含文嘉记〔一八〕：“虚戏，燧人，神农〔一九〕。伏者，别也，变也〔二〇〕；戏者〔二一〕，献也，法也；伏羲始别八卦，以变化天下，天下法则，咸伏贡献，故曰伏羲也〔二二〕。燧人始钻木取火〔二三〕，炮生为熟，令人无复腹疾〔二四〕，有异于禽兽，遂天之意，故曰遂人也〔二五〕。神农，神者，信也；农者，浓也；始作耒耜，教民耕种，美其衣食，德浓厚若神〔二六〕，故为神农也。”尚书大传说：“遂人为遂皇，伏羲为戏皇，神农为农皇也。遂人以火纪〔二七〕，火，太阳也〔二八〕，阳尊，故托遂皇于天；伏羲以人事纪，故托戏皇于人；盖天非人不因〔二九〕，人非天不成也。神农以地纪〔三〇〕，悉地力，种疏〔三一〕，故托农皇于地；天地人之道备〔三二〕，而三五之运兴矣。〔三三〕”

【附注】

〔一〕 潜夫论五德志篇：“世传三皇、五帝，多以为伏羲、神农为二皇；其一，或曰燧人，或曰祝融，或曰女娲，其是与非，未可知也。”

〔二〕 礼记曲礼疏、路史后纪二载郑玄注中候敕省图引运斗枢：“伏牺、神农、女娲为三皇。”郑玄注明堂位引春秋纬说同，正义



引作春秋运斗枢差德命叙。御览七六引春秋运斗枢作：“虞牺，女娲，神农，是谓三皇也。”吕氏春秋用众篇高诱注：“三皇：伏羲，神农，女娲也。”盖亦本春秋纬为说。

〔三〕 诗大雅文王：“思皇多士。”毛传：“皇，天也。”

〔四〕 论语阳货篇：“子曰：‘天何言哉！四时行焉，百物生焉。天何言哉！’”

〔五〕 尚书武成：“垂拱而天下治。”蔡沈集传曰：“垂衣拱手而天下自治。”

〔六〕 御览七七引“设”作“谨”，拔萃引“民”作“明”，俱不可据。晋书刑法志：“三皇设言而民不违，五帝画象而民知禁。”正与此同。淮南子泛论篇：“神农无制令而民从。”高诱注：“无制令，结绳以治也。”义与此可互参。

〔七〕 玄泊，谓玄冥寂泊。陆机七征：“玄虚子耽性冲素，雍容玄泊。”

〔八〕 公羊传成公八年，何休注：“德合玄者称皇。孔子曰：‘皇象玄，逍遥术，无文字，德明溢。’”疏以为春秋说文。

〔九〕 “含弘”，御览引作“合元”，与所引运斗枢合。

〔一〇〕御览引无“开阴阳”三字，明以三字为句也。

〔一一〕“布刚正”，郑本“刚”作“纲”，御览作“网”，俱未可据。“正”原作“上”，今从吴本、拔萃本改正。陈立白虎通疏证二号篇引此句作“布纪纲上”，刘师培则以为“‘刚’下疑脱‘柔’字”，俱有未当，盖未董其是非，从而句读不明耳。

〔一二〕郑本、御览“含”作“合”。尚书洪范：“五皇极，皇建其有极。”汉书五行志上：“次五曰建用皇极。”应劭注曰：“皇，大；极，中也。”

〔一三〕后汉书侯霸传：“韩歆指天画地，言甚刚切。”史记魏其武安侯列传：“不仰视天而俯画地。”集解：“张晏曰：‘视天，占三光也；画地，知分野所在也。’”指天与视天义同。



风俗通义(上)

四库精华之史部

〔一四〕御览七六引春秋运斗枢：“皇者，合元履中，开阴布纲，指天画地，神化潜通。”

〔一五〕御览七六引应劭汉官仪：“皇者，大也，言其煌煌盛美。”蔡邕独断上：“皇者，煌也，盛德煌煌，无所不照。”类聚一一、文选西京赋注引尚书刑德放：“皇者，煌煌也。”初学记九、御览七六、西京赋注引春秋元命包：“皇者，煌煌也。”初学记九、御览七六引书帝命验及尚书纬：“皇者，煌煌也。”白虎通号篇：“号之为皇者，煌煌人莫违也。”文选东都赋注引春秋元命包：“伏羲，女娲，神农为三皇。”高诱吕氏春秋用众、孝行二篇注并云：“三皇：伏羲，神农，女娲也。”水经渭水注：“庖羲之后，有帝女娲焉，与神农为三皇矣。”是并以女娲为三皇者。

〔一六〕郎本校云：“或无‘说’字。”

〔一七〕白虎通号篇：“三皇者，何谓也？谓伏羲，神农，燧人；或曰：伏羲，神农，祝融也。礼曰：‘伏羲，神农，祝融，三皇也。’”所引之礼，即号谥记，亦汉人引经与经说不分之证。

〔一八〕器案：以上下文例之，“记”疑当作“说”。

〔一九〕“燧人”，拾补以为当作“遂人”。案：礼记曲礼疏引宋均注援神契引甄耀度，亦谓燧人、伏羲、神农为三皇。

〔二〇〕御览七八、路史后纪一注引礼含文嘉，无“变也”二字。

〔二一〕“戏”，御览作“牺”，路史注作“羲”。又路史注无“法也”二字。

〔二二〕类聚一一、御览七八、路史后纪一注引礼含文嘉：“伏羲德洽上下，天应以鸟兽文章，地应以龟书，伏羲乃则象作易。”易系辞下释文：“‘牺’，孟、京作‘戏’，云：‘伏，服也；戏，化也。’”

〔二三〕“燧”，拾补校作“遂”，云：“‘燧’非，上亦当改。”何本、汪本、郑本“始”讹“取”。

〔二四〕郑本删“复”字，类聚一一、初学记九、御览七八引含文嘉无“复”字，路史后纪五注引含文嘉作“有”。拾补载臧辅堂、顾明

风俗通义(上)

说：“旧本‘复’、‘腹’二字，必本来止一‘复’字，古与‘腹’通用，吕览季冬纪可证。后人记‘腹’字于旁，遂误并写入，当删‘腹’留‘复’。”卢文弨曰：“‘腹’字易晓，故不从其说；然此亦学者所当知也，仍着之。”

〔二五〕“遂人”，初学记、御览作“燧人”，类聚、路史注作“遂人”。案：礼纬说三皇名，俱以同音字为训，如伏者别也，变也；戏者，献也，法也；神者，信也；农者，浓也。准此，则礼含文嘉此文正自作燧人，故以遂天之意释之。卢氏谓当作“遂人”，盖未观其会通，今所不从。白虎通号篇：“谓之燧人何？钻木燧取火，教民熟食，养人利性，避臭去毒，谓之燧人也。”盖亦用礼纬说。

〔二六〕“德浓厚若神”，路史后纪三注引含文嘉作“德信浓厚若神”，御览七八引含文嘉作“其德浓厚若神”。白虎通号篇：“谓之神农何？古之人民，皆食禽兽肉；至于神农，人民众多，禽兽不足，于是神农因天之时，分地之利，制耒耜，教民农作，神而化之，使民宜之，故谓之神农也。”

〔二七〕类聚一一、初学记九引尚书大传，“纪”下有“官”字，此引无“官”字，与下文例同。

〔二八〕拾补曰：“御览无‘太’字，是。”器案：御览七七引本书，又七八引尚书大传，俱无“太”字。

〔二九〕宋本御览卷七七引“因”作“固”，未可据。

〔三〇〕“以地纪”三字，原无，今据卢文弨说校补。拾补云：“‘以地纪’，本无此三字，今大传略说有，与上下文一例，兹补入。”

【原文】

谨案〔一〕：易称〔二〕：“古者，伏羲氏之王天下也，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类万物之情，结绳为网罟，以田以渔〔三〕。伏羲氏没，神农氏作，斫木为耜，揉木为耒，耒耜之利，以教天下，日中为市，致天下之民。通其变，使民不倦，神而化之，使民宜之。〔四〕”唯独叙二皇〔五〕，不及遂人；遂人



功重于祝融、女娲，文明大见〔六〕，大传之义，斯近之矣。

【附注】

〔一〕 钟本案语低一格，以下所有案语并同。器案：案犹考也，荀子不苟篇：“国乱而治之者，非案乱而治之之谓也。”杨倞注：“案，据也。”汉书贾谊传：“臣谨稽之天地，验之往古，按之当今之务。”师古曰：“稽，考也。”案，按古通。

〔二〕 引易，见系辞下。

〔三〕 胡本、钟本“田”作“佃”，与系辞同，古通。御览七八引春秋内事：“伏牺氏以木德王天下。天下之人，未有室宅，未有水火之和；于是乃仰观天文，俯察地理，始画八卦，定天地之位，分阴阳之数，推列三光，建分八节，以爻应气，凡二十四气，消息祸福，以制吉凶。”

〔四〕 系辞“通其变”上有“神农氏没，黄帝、尧、舜氏作”云云，此盖传钞者误省。汉书百官公卿表注，应劭曰：“虞羲氏始作八卦，神农氏为耒耜，黄帝氏作衣服，神而化之，使民宜之。”又武纪注，应劭曰：“黄帝、尧、舜，祖述伏羲、神农，结网耒耜，以日中为市，交易之业，因其所利，变而通之，使民知之，不苦倦也。”所述黄帝、尧、舜事，亦本系辞为说，俱出应氏一人之手，不应有所违悞，明此本有，而为传钞者误省之也。

〔五〕 淮南子原道篇：“泰古二皇。”高诱注：“二皇，伏羲、神农也。”御览七七引许注：“庖牺、神农。”又缪称篇：“昔二皇，凤至于庭。”文选长笛赋注引高诱注曰：“二皇，伏羲、神农也。”潜夫论五德志篇说同。独断上：“古天子庖牺氏、神农氏称皇。”则以伏羲、神农为二皇，盖汉儒旧说。郎本作“二王”，非。

〔六〕 “大见”，原作“文见”，朱筠曰：“恐误。”按何本、郑本、拾补引一本作“大见”，今据改正。易干卦文言：“见龙在田，天下文明。”正义：“阳气在田，始生万物，故天下有文章而光明也。”

五帝〔一〕

【原文】

易传、礼记、春秋国语、太史公记〔二〕：黄帝、颛顼、帝喾、帝尧、帝舜是五帝也〔三〕。

【附注】

〔一〕 史记五帝本纪第一，小标题下正义云：“案太史公依世本、大戴礼，以黄帝、颛顼、帝喾、唐尧、虞舜为五帝，谯周、应劭、宋均皆同。”

〔二〕 太史公记，即后人改题之史记，先汉人俱称为太史公记，或太史公书，或太史公传，或太史公。褚少孙补龟策传：“窃好太史公传。”扬子法言君子篇：“淮南说之用，不如太史公之用也。太史公，圣人将有取焉。”汉书艺文志：“太史公百三十篇，冯商所续太史公七篇。”汉书杨惲传：“惲始读外祖太史公记。”又宣元六王传：“东平王宇上疏求诸子及太史公书，……大将军王凤言……太史公书有战国纵横权谲之谋。”又叙传上：“自东平思王以叔父求太史公、诸子书。”后汉书窦融传：“乃赐融以外属图及太史公五宗、外戚世家、魏其侯列传。”又范升传：“时难者以太史公多引左氏，升上太史公违戾五经、谬孔子言，及左氏春秋不可录者三十一事。”又陈元传：“博士范升等所议奏左氏春秋不可立，及太史公违戾，凡四十五事。”又杨终传：“后受诏删太史公书为十余万言。”按史记太史公自序：“凡百三十篇，五十二万六千五百字，为太史公书。”索隐：“案桓谭云：‘迁所着书成，以示东方朔，朔皆署曰太史公。’则谓太史公是朔称也；亦恐其说未尽，盖迁自尊其父著述，称之曰公。或云：‘迁外孙杨惲所称。’事或当尔也。”是是书题署为太史公，有出自司马迁、东方朔及杨惲三说，总之，初不名为史记也。应氏称为太史